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 B 编号:临 2023-019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海航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颁布及修订的会计准则要求对公司的会计政策和相关财务信息进行的相应变更和调整,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等内容。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现行的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会计政策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颁布了解释第 16 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等内容。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现行的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度的,涉及所得税影响按照上述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对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涉及所得税影响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会计政策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审议程序

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颁布及修订的会计准则要求对公司的会计政策和相关财务信息进行的相应变更和调整,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根据解释第 15 号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测试固定资产可否正常运转而发生的支出属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必要支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计入该固定资产成本。

(2)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企业根据相关法规制度,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对于成员单位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的资金,成员单位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项目中列示,或者根据重要性原则并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在"其他应收款"项目之上增设"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项目单独列示;母公司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其他应付款"项目中列示。对于成员单位从集团母公司账户拆借的资金,成员单位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其他应付款"项目中列示;母公司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项目中列示。

(3)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第八条第三款规定,亏损合同,是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其中"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应当反映退出该合同的最低净成本,即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

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2、根据解释第 16 号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2)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等),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通常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更为直接相关,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3)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上述规定同样适用于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企业应当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上述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如果企业取消一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授予一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并在授予权益工具日认定其是用来替代已取消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的,适用本解释的上述规定。

(二)本次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采用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解释第 15 号和解释第 16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解释第 15 号、解释第 16 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执行解释第 15 号、解释第 16 号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

公司代码:600751 900938 公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 B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审计,2022 年度公司实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94,721 千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后,2022 年度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992,459 千元。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航科技	600751	天海投资、天津海运、S*ST 天海、SST 天海、S 天海、*ST 天海、ST 天海
B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科 B	900938	天海 B、*ST 天海 B、ST 天海 B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涛	同宏刚
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重庆道 143 号	天津市和平区重庆道 143 号
电话	022-58679088	022-58679088
电子信箱	600751@hna-tic.com	600751@hna-tic.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2 年,国际干散货航运市场受欧美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全球贸易动能转弱、俄乌冲突、极端天气等因素频频扰动,总体呈现"需求走弱、供应改善、运价回落"局面。国内航运需求在 2022 年总体偏弱,主要干散货航运进口量收缩,全年运价冲高后回落,年末运价已回落至近几年较低水平;但在全球高通胀环境下,航运成本继续上涨,低运价和高成本使得部分航运企业带来较大经营压力。

运力供给方面,据克拉克森统计,2022 年 12 月全球共有干散货船 13,113 艘,运力合计为 9.71 亿载重吨,运力同比增长 2.86%,增速低于近 3 年平均水平(3.68%)。航运需求方面,根据克拉克森最新统计数据显示,2022 年国际航运吨海里需求减少 1.3%,这也是 2009 年以来首次出现年度下滑。以中国进口的铁矿石和煤炭为例,2022 年中国煤炭进口同比下降 20.3%,铁矿石进口同比下降 1.5%,而铁矿石和动力煤的运量占干散货的比例分别为达到 27%和 21%。并且,在海运需求增速放缓的情况下,国际海运运费持续回落。从波罗的海干散货运价指数(BDI)来看,2022 年全年的 BDI 均值为 1,934 点,比上年均值 2,943 点大幅下跌 1,009 点,跌幅 34.3%。各船型租金水平下跌明显,船型越大跌幅越大。其中,好望角型船 (CAPESIZE 180K)5 条代表性航线平均租金水平为 16,177 美元/天,同比大跌 51.5%;巴拿马型船 (PANAMAX 82K)5 条代表性航线平均租金水平为 20,736 美元/天,同比下跌 22.9%;大灵便型船(SUPRAMAX 58K)10 条代表性航线平均租金水平为 22,152 美元/天,同比下跌 17.3%;小灵便型船(HANDYSIZE 38K)7 条代表性航线平均租金水平为 21,337 美元/天,同比下跌 17.0%。

总体而言,2022 年在全球经济放缓的影响下,散货船市场及收益情况同比出现下滑,尤其在下半年,BDI 指数持续下行幅度较大,但得益于上半年较好的市场行情,全年综合效益仍处于较平稳状态。

㈠ 船舶运力规模持续扩大,船队结构进一步优化丰富

公司于 2021 年度购入 2 艘好望角型船,并在 2022 年下半年 BDI 指数进入阶段性底部区域时择机购入 7 艘干散货船,公司船队运力规模从 35 万载重吨扩大至 75 万载重吨。新购入船舶包括 1 艘巴拿马型船、6 艘大灵便型船,从船队结构方面得到了进一步优化和丰富,由单一的好望角型船成长为船型覆盖 5-18 万吨的多船型船运公司。

㈡ 新航线拓展顺利,航线选择逐步多样化

随着公司船型入列的多样化,公司的经营航线也更加丰富。在原有的澳洲-中国/东南亚、南美-中国/东南亚航线的铁矿运输;南美-中国、美湾/美西-中国航线的粮食运输;澳洲-中国/东南亚、澳洲-印度、印尼-中国航线和加拿大-中国的煤炭运输以外,又拓展出菲律宾—中国,印尼—印度,越南—孟加拉,中国—中东,中国—埃及,孟加拉—印度,中国—新加坡,中国—东非等十余条航线,极大丰富了公司船舶运营航线选择,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经营能力。

㈢ 得益于国内新能源市场需求增长,公司运输货种、品类不断延伸

由于国内市场在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等领域的需求不断扩大,在公司航运业务团队大力拓展下,船队运输货种从传统的干散货铁矿石、煤炭、粮食、木薯粉、袋装化肥、钢板、工程车、非标准件杂货等,逐步延伸至铝土矿、镍矿等运输。更为丰富多样的货种选择,为公司航运业务抵御市场周期性波动夯实了基础。

㈣ 船队经营策略灵活,可有效应对市场需求变化

公司原有船舶类型单一、船舶数量少,在新增运力后,公司的船舶经营策略更具备施展空间,不仅有航次租船和包运经营,更进一步涵盖航次期租船、连续航次租船、期租租船等,与市场变化相适应的多样灵活经营策略,有效的稳定了公司航运业务的营运效益。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总资产	10,642,521	12,337,755	-13.74	121,656,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24,349	6,924,691	2.88	3,835,385
营业收入	146,931	171,661,718	-99.91	336,693,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721	3,080,189	-93.68	-9,788,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910	1,052,983	-92.60	-9,563,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86	-3,050,252	不适用	18,217,9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7	57.25	减少 54.48 个百分点	-110.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1.06	-93.40	-3.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1.06	-93.40	-3.3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4,408	27,502	34,045	50,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357	84,660	21,857	6,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866	40,403	21,857	-18,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06	13,473	91,783	-213,34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4,7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9,86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海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602,006,689	20.76	0	质押	418,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	0	415,565,400	14.33	0	无	0	未知
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251,436,596	8.67	0	质押	238,948,38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方正富邦基金-华夏银行-天海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0	20,080,805	0.69	0	无	0	未知
张家玮	-3,469,600	11,563,173	0.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雅萍	20,700	10,732,500	0.3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宏光	-1,271,900	7,598,0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钱展望	5,666,400	6,183,800	0.2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翁爱玲	-582,743	5,184,700	0.1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佳斌	4,737,600	4,737,600	0.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海航科技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853,443,285 股无限售流动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44%;累计质押数量为 656,948,3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6.98%;累计剩余被司法冻结数量为 0 股;累计剩余被司法轮候冻结数量为 143,132,800,占公司总股本的 4.94%。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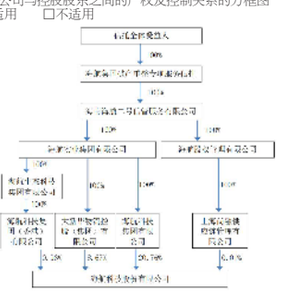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为 106.43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3.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71.2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88%;实现营业收入 1.47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9.9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3.68%。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 B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71,174	10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18	-7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818	-4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95	-668.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8	-75.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8	-75.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8	减少 0.89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534,064	10,642,521	-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129,135	7,124,349	0.07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0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预付款项	1286.88	主要系本期期末航次尚未结算
应收账款	101.06	主要系本期期末航次尚未结算
其他应收款	60.53	主要系本期期末航次尚未结算
合同负债	250.23	主要系本期期末航次尚未结算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51	主要系本期支付担保债务和解款
营业收入	106.85	主要系本期船队规模增加
投资收益	-66.21	主要系上年同期债务重组收益所致,本期无此项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64	主要系上年同期债务重组收益所致,本期无此项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9,8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2,006,689	20.76	0	质押	418,000,000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	未知	415,565,400	14.33	0	无	0	
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1,436,596	8.67	0	质押	238,948,380	
方正富邦基金-华夏银行-天海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20,080,805	0.69	0	无	0	
张家玮	境内自然人	16,363,173	0.56	0	无	0	
王雅萍	境内自然人	10,732,500	0.37	0	无	0	
刘宏光	境内自然人	7,945,200	0.27	0	无	0	
金明飞	境内自然人	5,993,500	0.21	0	无	0	
翁爱玲	境内自然人	5,184,700	0.18	0	无	0	
满润琪	境内自然人	5,166,610	0.18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海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02,006,689		人民币普通股	602,006,689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	415,565,400		人民币普通股	415,565,400			
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1,436,596		人民币普通股	251,436,596			
方正富邦基金-华夏银行-天海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20,080,805		人民币普通股	20,080,805			
张家玮	16,363,173		人民币普通股	16,363,173			
王雅萍	10,73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32,500			
刘宏光	7,945,200		人民币普通股	7,945,200			
金明飞	5,993,500		人民币普通股	5,993,500			
翁爱玲	5,184,700		人民币普通股	5,184,700			
满润琪	5,166,610		人民币普通股	5,166,6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海航科技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853,443,285 股无限售流动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44%;累计质押数量为 656,948,3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6.98%;累计剩余被司法冻结数量为 0 股;累计剩余被司法轮候冻结数量为 143,132,800,占公司总股本的 4.94%。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张家玮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9657873 股,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 6705300 股;2.股东刘宏光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 7945200 股;3.股东满润琪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 5166610 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与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和解协议》

2023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1)的议案》,为最大限度保护公司利益,经公司审慎决策,同意在法院的主持下与平安信托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1,以下简称"《和解协议》"),根据《和解协议》,平安信托受领流航集团《重整计划》程序下的普通债权清偿资源后,公司与平安信托的应偿付金额确认为 498,000,000.00 元,并且,公司于 2027 年 12 月 20 日前以现金形式分期支付清偿款,履行完毕后,平安信托不得就主合同及保证合同项下的任何债权债务向海航科技提出任何主张或诉求。详情请参阅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披露的《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第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23-004)、《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暨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1)的公告》(临 2023-005)。

(二)与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2)

2023 年 3 月 17 日,本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2)的议案》,为最大限度保护公司利益,经公司审慎决策,同意在法院的主持下与厦门信托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2),根据协议,厦门信托受领优先债权 84,421,729.49 元外,公司于 2027 年 12 月 20 日前以现金形式分期支付清偿款金额为 279,425,304.29 元。厦门信托确认,前述 279,425,304.29 元即为保证合同项下除留债债权外,公司应向厦门信托履行的全部担保义务。履行完毕后,厦门信托不得就贷款合同及保证合同项下的除留债债权外的债权债务向海航科技提出任何主张或诉求。详情请参阅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披露的《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第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23-009)、《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暨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2)的公告》(临 2023-010)。

(三)与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3)

2023 年 3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3)的议案》,为最大限度保护公司利益,经公司审慎决策,同意在法院的主持下与厦门信托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3),根据协议,厦门信托受领优先债权 179,556,500.00 元,普通债权 172,615,215.85 元,公司于 2027 年 12 月 20 日前以现金形式分期支付清偿款金额为 93,281,926.55 元,履行完毕后,厦门信托不得就贷款合同及保证合同项下的任何债权债务向海航科技提出任何主张或诉求。详情请参阅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披露的《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第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23-009)、《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暨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3)的公告》(临 2023-011)。

(四)与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4)

2023 年 3 月 17 日,本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4)的议案》,为最大限度保护公司利益,经公司审慎决策,同意在法院的主持下与厦门信托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4),根据协议,厦门信托受领海航集团《重整计划》程序下的普通债权清偿资源后,公司与厦门信托的应偿付金额确认为 240,733,767.17 元,并且,公司于 2027 年 12 月 20 日前以现金形式分期支付清偿款,履行完毕后,厦门信托不得就贷款合同及保证合同项下的任何债权债务向海航科技提出任何主张或诉求。详情请参阅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披露的《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第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23-009)、《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暨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4)的公告》(临 2023-012)。

(五)与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

2023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银国信")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5)的议案》,为最大限度保护公司利益,经公司审慎决策,同意在法院的主持下与交银国信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5,以下简称"《和解协议》"),根据《和解协议》,交银国信承诺将根据海航集团等三百二十一家公司重整计划选择受偿普通债权人民币 1,995,014,185.84 元,并受领该程序普通债权的偿债资源对应的信托份额,公司以所合法持有的 50,365,920.83 元信托份额抵偿给交银国信,并于 2027 年 12 月 20 日前以现金形式分期向交银国信支付合计 1,475,312,990.43 元。双方确认,海航科技因承担担保责任而向交银国信支付的现金及抵偿的信托份额与交银国信在海航集团重整程序中受领的全部偿债资源价值之和,依法不得超过交银国信所确认债权总额 1,995,014,185.84 元。交银国信收到每笔清偿款后向法院申请对应解封公司所持有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在足额收到 1,475,312,990.43 元清偿款后,视为公司已就主合同、保证合同及和解协议项下的全部债权债务履行了全部偿债义务,不就上述债权再向公司主张任何权利。详情请参阅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 日披露的《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23-014)、《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暨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5)的公告》(临 2023-015)。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根据公司与平安信托、厦门信托、交银国信签署的和解协议对上述平安信托、厦门信托、交银国信诉讼案件按和解长期履行作结案处理,详情请参阅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诉讼进展暨结案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3-013)、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诉讼进展暨结案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3-016)。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86,547	6,325,7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599	13,59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447	5,19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822	5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9,904	43,5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648	39,435
合同资产	5,465	10,12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234,432	6,438,1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37,528	2,116,2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2,581	22,907
固定资产	1,144,406	1,174,82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4,744	36,094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951	15,7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5,422	838,4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99,632	4,204,339
资产总计	10,534,064	10,642,5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899	37,272
预收款项	532	289
合同负债	4,602	1,3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44	2,561
应交税费